

潮州市土地整備中心

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中段民办学校项目 XHXX-GZB 地块及韩江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YXSP4-6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 项目采购需求书

一、报名人资格要求

(一) 报名人已依法取得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或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

(二) 报名人必须具备国家认证的 CMA 资质；

(三) 报名人必须具备《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应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地块名称：1、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中段民办学校项目 XHXX-GZB 地块（面积 104.767 亩）；2、韩江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YXSP4-6 地块（面积 24.827 亩）。

（二）项目地点：潮州市湘桥区意溪镇。

（三）工作内容：必须按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HJ25.1-2019）等规定，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并编制《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中段民办学校项目 XHXX-GZB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和《韩江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YXSP4-6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

（四）选取方式：方案择优。

（五）项目服务费情况：

项目费用包干最高价格：XHXX-GZB 地块为人民币 13.20 万元、YXSP4-6 地块为人民币 2.54 万元，参照《关于市级政府投资项目审核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潮财建〔2019〕19号）要求，本项目服务费最终按报价下浮 20%支付。

(六) 报名要求：请报名人把报价方案于报名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或电子件送交我中心（地址：潮州市潮州大道北段潮州市自然资源局四楼 401 室，联系人：李先生，电话：07682263071，电子邮箱 cz2263072@126.com）。

三、服务要求

(一) 中标方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严格按照有关建设用地上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的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编制《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中段民办学校项目 XHXX-GZB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和《韩江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YXSP4-6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按照要求按时提交成果。

(二) 中标方应在收到中标通知 3 个工作日内，到潮州市土地整备中心签订合同书，了解项目情况，组织开展相关调查工作。

四、服务期限

于 2026 年 8 月 10 日前完成编制《潮州市湘桥区意东三路中段民办学校项目 XHXX-GZB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和《韩江新城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 YXSP4-6 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编制工作。

五、结算方式

项目编制工作完成并通过专家评审及取得生态环境部门批复，除保留 10% 服务费作为质保金，其余款项由中标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潮州市土地整备中心在 15 个工作日内拨款至中标方指定账户（具体支付以合同书条款为准）。

六、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不履行合同书义务或履行合同书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具体约定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书为准。

对于合同书履行过程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